

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第七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記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26 日中午 12 點 10 分至 13 點 30 分

二、地點：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第一會議廳(台南市仁德區文華一街 89 號)

三、出席人員：應出席人數 43 人，實際出席 43 人(實到 32 人，委託出席 11 人)。

四、列席人員：劉慧美、張麗惠

五、主席：張瑞靜 理事長

記錄：劉慧美

六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七、貴賓致詞：略

八、頒獎：

(一) 表揚入會十年資深會員。

九、報告事項：

詳如附件(第七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手冊 P3-P8) 附件一。

十、提案討論：

(一) 案由：本會 113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，提請 核議。

說明：1.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，係配合年度工作計畫，並依照內政部規定辦理。送請監事會審核並造具審查報告。

2. 檢附收支決算表、資產負債表、現金出納表、基金收支表、財產清冊。

(第七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手冊 P19-P21)。

3. 經第六屆第 1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審核通過。

辦法：通過後陳報內政部核備。

決議：同意通過。

(二) 案由：本會 114 年度工作計畫草案及經費收支預算表，提請 核議。

說明：1. 依據各區會員需求並參酌 113 年度工作計劃擬訂 114 年度工作計畫草案。

2. 依據 114 年度活動計劃草案，及參酌 113 年度實際經費收支情形編列。

3. 檢附 114 年度工作計劃草案、專業/在職教育訓練課程、活動計劃草案及經費收支預算表(第七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手冊 P22-P26)。

4. 經第六屆第 1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審核通過。

辦法：通過後陳報內政部核備。

決議：同意通過。

十一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一：為鼓勵會員參與國際性研討會，建議此類活動不應該只有補助會員代表，應儘量讓所有會員都能踴躍參加。

提案人：莊昭華

決議：交由第七屆理監事們帶領學會走向更好的前景，尋求資金挹注，讓未來能有更多的餘力照顧會員們。

提案二：對於「理監事當選人資格條件限制第二點：同一事業體(現職公司及所屬集團)，得推薦一人參選理監事」。若各區有同一事業體的候選人同時當選，應由當選人私下形成共識，不建議公開揭示。

提案人：莊昭華

決議：交由第七屆理監事重新審視修正此資格條件。

十二、第七屆理監事選舉：

- 常務監事報告：進行第七屆理監事選舉，並於第六屆第 13 次理監事會議決議開票作業。
- 選務人員：理事-發票：劉慧美。監票：張瑞靜、王睿矜。唱票：曾翠屏。記票：張麗惠。

監事-發票：劉慧美。監票：石善德。唱票：莊雅婷。記票：劉慧美。

- 選舉結果：

■ 理事：有效票：38 票；無效票：5 票。

開票結果：蔡奉宏(34 票)、許雅綾(29 票)、曾翠屏(28 票)、陳美滿(27 票)、葉洵惠(26 票)、朱馥祺(25 票)、盧靜靜(24 票)、邵蓓之(23 票)、謝愛玉(20 票)、王睿矜(13 票)、石善德(13 票)、莊雅婷(12 票)、林岱誼(12 票)、林琬惠(11 票)、詹靜如(10 票)、林淑霞(9 票)、王韻閑(9 票)、林佳蓁(3 票)、張榮蘭(3 票)、錢美芝(2 票)、魏惠怡(2 票)、洪素真(1 票)、李蕙萍(0 票)。

■ 依據本會章程第 15 條：

第七屆新任理事：蔡奉宏、許雅綾、曾翠屏、陳美滿、葉洵惠、朱馥祺、盧靜靜、邵蓓之、謝愛玉。

第七屆後補理事：王睿矜、石善德、莊雅婷、林岱誼。

■ 監事：有效票：42 票；無效票：1 票。

開票結果：張瑞靜(28 票)、錢美芝(27 票)、林佳蓁(26 票)、蔡奉宏(14 票)、石善德(13 票)、洪素真(8 票)、王睿矜(5 票)、曾翠屏(2 票)、魏惠怡(2 票)、張榮蘭(1 票)、魏惠怡(2 票)、李蕙萍(0 票)。

第七屆新任監事：張瑞靜、錢美芝、林佳蓁。

第七屆後補監事：蔡奉宏、石善德。

- 依章程第 20 條規範，「連任之理監事不得超過三分之二，不得少於三分之一」，第七屆理監事當選名單將依人數比例原則配置與遞補名額。

十三、第七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議：因 4/26 當選理監事皆在場且均同意擔任，且認已經確認思考，當天續行辦理理監事會議。

十四、散會：13 點 30 分